# 《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印发中国新闻网

作者：谢雁冰

近日，为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和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民政部1月30日举行例行新闻发布会，解读该《意见》。

民政部养老服务司副司长李永新在发布会上表示，这是我国首个关于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综合性政策文件，从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高品质养老服务需求出发，以发展养老护理员等养老服务技能人才为重点，从拓宽人才来源渠道、提升人才素质能力、健全人才评价机制、重视人才使用管理、完善保障激励措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制度设计，打出“引、育、评、用、留”组合拳，推动建设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德技兼备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为新时代新征程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我国老年人口基数大，老龄化速度快，养老服务需求也随之快速增长、更加多元，对服务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李永新说，近年来，民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加快推进以养老护理员等养老服务技能人才为重点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队伍规模持续壮大，整体素质明显提升，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有效加强。

“但也要看到，我国养老服务人才队伍还存在总量不足、专业化水平不高、待遇保障水平较低、流失率较高等问题，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等制度机制尚不健全，亟需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加大推进力度。”李永新说。

针对养老服务人才来源问题，李永新表示，《意见》加强养老服务领域就业创业支持，鼓励多渠道多途径吸引人才，支持跨行业跨领域人才流动。

李永新说，《意见》明确提出发挥院校培养人才主渠道作用，支持引导更多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和普通本科高校养老服务相关专业毕业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把更多对口专业毕业生引进来，提高养老服务专业化水平。

李永新表示，在完善稳固现有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结构基础上，《意见》明确提出加强养老服务与家政服务、物业服务等关联领域的合作，引导相关人才转型从事养老护理相关工作。支持养老服务机构依规引进医务人员，积极吸纳退休的医生、护士到养老服务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执业或提供技术指导、技能培训。此外，推动老有所为与老有所养相结合，鼓励低龄健康老年人积极参与志愿服务。